

普宁市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流沙南街道办事处			资金主管 部门	流沙南经济发展办公室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112			下属二级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基本支出	1229.68			预算金额(万元)
	项目支出	485.0152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	1、保障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发放，确保办事处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2、确保离退休人员待遇正常发放，让离退休人员安稳生活得到保障； 3、保障办事处日常办公正常运行，每月按时缴纳办事处水电费及日常办公费用； 4、保障干部职工福利，发放油、米等物资，提高干部职工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5、为建立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长效机制，激发村级班子活力，稳定村干部队伍，充分调动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2023年村两委干部补贴(本级配套)	保障村两委干部补贴正常发放，确保村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21.42
	2	2023年村两委干部补贴(省配套)	保障村两委干部补贴正常发放，确保村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176.4
	3	2023年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本级配套)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5.4
	4	2023年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省配套)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32.4
	5	2023年村办公经费(本级配套)	及时下拨到村，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		9
	6	2023年村办公经费(省配套)	及时下拨到村，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		64.8
	7	2023年村居综合服务站代办员工工资及社保缴费	2023年村居综合服务站代办员工工资及社保费，保证工资及社保经费能准时到账，引导和鼓励村居综合服务站代办员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的职业任		46.1136
	8	2023年村(居)两委干部养老保险	月社保缴费单位缴款部分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参加社会养老保险标准执行 $3800 \times 0.12 = 456$ 元/月		42.6816
	9	2023年社区两委干部补贴(本级配套)	保障社区两委干部补贴正常发放，确保村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8.4
	10	2023年社区两委干部补贴(省配套)	保障社区两委干部补贴正常发放，确保村工作正常有序运行		33.6
	11	2023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本级配套)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2.4
	12	2023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省配套)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9.6
	13	2023年社区办公经费(本级配套)	及时下拨到社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		4
	14	2023年社区办公经费(省配套)	及时下拨到社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		20.8
	15	党校教育培训经费	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提高党员干部综合素质、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6
	16	部门办案经费和补充经费	将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后年中由综合股拟办呈批统筹安排用于单位支出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足额下达率	各类项目经费上级拨款足额	=	100	%
	数量指标	辖区垃圾清运	辖区垃圾日产日清	≥	365	次/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村（社区）基层组织运转情况	村（社区）基层组织运转是否正常		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机关工会	干部职工对工会福利满意程度	≥	9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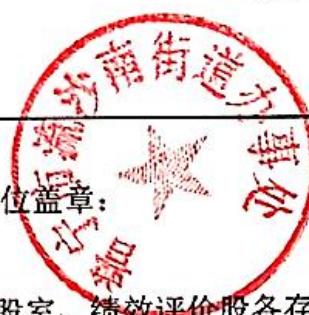
填报要求：1. 本表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据；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可进行分点表述，总字数不得低于50字；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审核人: 林枫	股室负责人: 创鸿	
财政资金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同意	
绩效评价股审核意见	审核人: 李娴	股室负责人: 陈海波	

填报人: 陈婉纯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注: 本表一式三份, 经财政部门审核后, 单位自存一份, 资金业务股室、绩效评价股各存一份。